

铜川市耀州区财政局文件

铜耀财农[2017]143号

铜川市耀州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7 年统筹整合资金的通知

区统筹整合资金办公室：

根据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实施意见》（陕政办发[2016]84号）、《关于下达 2017 年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的通知》（铜财农[2017]57号）文件，按照 2017 年统筹整合资金使用方案，现下达 2017 年统筹整合资金 45 万元，列入“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”科目。资金专项用于我区 2017 年统筹整合使用方案中备案项目，资金使用要按照《铜川市耀州区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》（铜耀政办发[2016]58号）文件规定，加强资金管理，充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铜川市耀州区财政局

2017 年 9 月 12 日



铜川市耀州区财政局

2017 年 9 月 12 日印发